

2020 年度
三明市司法局部门决
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2. 收入决算表.....	9
3. 支出决算表.....	11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司法局局机关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政府立法工作，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指导、监督全市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指导和监督行政执法，承担市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诉讼，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三）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四）承担社区矫正组织、指导、管理，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五）承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公证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

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六）承办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考务等工作。

公证处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法律的规定和当事人的申请，按照法定的程序证明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实的真实性、合法性的非诉讼活动。

（二）公证证明域涉及社会经济、民事各个领域，为预防纠纷、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安定，维护国家、公民、法人以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护华侨、港澳台同胞的利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司法局包括 1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三明市至诚公证处和三明市天鸿公证处，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司法局	行政单位	46
三明市天鸿公证处	事业单位	9
三明市至诚公证处	事业单位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局机关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平安三明建设，抓紧抓实抓细全面依法治市各项。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一体推进，法治三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出台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民法典、为疫情防控提供法治保障、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和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等文件，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创新立法工作机制，探索重点立法项目“双组长”工作专班制度，设立 6 个立法基层联系点。编制市政府五年立法规划，建立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制度。率先在全省试行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掌上模式”，得到省厅的充分肯定。牵头清理 19 项自设证明事项，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对 57 件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的规范性政策性议题事项、15 份政府合同进行合法合规性审查，提出的 140 多条意见被采纳。全市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198 件、行政应诉案件 261 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居全省第二位。制定《三明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组建市政府法律顾问团、法律服务团，主动跟进徐碧“城中村”改造征地拆迁、5G 建设等重点工作，为重点涉法涉诉项目组建专班开展法律服务。建立“三交”（交清单、交问题、交卷子）普法工作机制，制定涉及 50 个重点单位 8 类 100 余项普法

责任清单，深入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开展“法润童心”计划，在全市关爱留守儿童“雏燕”行动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顺利通过全省“七五”普法总结验收。

（二）坚持防控并举，助力“平安三明”建设。在全市部署开展遏制重大“民转刑”案件专项攻坚行动，去年12月至目前共摸排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236件，已成功化解91件，引导进入法律渠道70件，正在化解75件。建立行政调解组织35个、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17个。全年共调解矛盾纠纷16925件，成功率99.5%。“6+1”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模式被省行改办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利企便民举措典型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实施《社区矫正法》，部署开展社区矫正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活动，积极探索社区矫正社会组织专业化试点工作。市、县两级在全省率先成立社区矫正管理局，在全省率先将贫病监外执行社区矫正对象病情复查费用纳入国家司法救助资金。与13个市直单位联合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的实施意见，对未就业的刑释人员实施职业指导和重点帮扶。扎实推进扫黑除恶工作，组织121名律师参与36起涉黑涉恶案件辩护和代理，推进涉黑涉恶刑事辩护全覆盖，开展“套路贷”违法犯罪活动专项整治。

（三）坚持服务为民，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在全省率先开通防疫法律咨询热线电话，设立疫情防控律师服务团，共

为群众提供疫情法律咨询 1122 人次。开展“法律普及战疫情、法治保障暖人心”主题法治宣传活动，编制疫情防控法律知识问答、防疫抗疫典型案例、复工复产法律服务指引等，开展“助力疫情防控、护航复工复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疫情防控工作得到省厅的通报表扬和市领导的批示肯定。在“e 三明”开通 84 项全流程网办事项，增设法律咨询功能，推动“12348”与“110”“12345”平台协作联动。开展法律援助市区一体化，建立法律援助申请“全域通办”工作机制，实现法律援助“就近办”。开展“法援惠民生、扶贫奔小康”“法援惠民生助力农民工”等活动。不断扩大“最多跑一次”公证事项范围，创新“互联网+公证”服务模式，全面推行公证事项证明材料清单制度，实施公证便民。持续推进简政便民，“一趟不用跑”“最多跑一趟”事项占比全市排名第一，审批时限保持本系统全省最短。顺利组织 2020 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四）坚持主动融入，服务“四篇文章”。服务“红色三明”，用好红色三明名片，积极向上争取特殊政策，主动跟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总体规划编制，挖掘苏区红色法治文化。服务“工业三明”，组建律师法律服务团为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 316 件，为重点项目谈判合同审查提供法律服务 398 次，为 253 个民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指导帮助企业规范劳动用工 196 次，开展风险评估 95 次，建立矛盾预

防化解机制 97 项，新成立百人以上企业人民调解组织 6 个。服务“绿色三明”，加大环境保护执法监督力度，综合运用行政复议、法治督察、案件评查等法治监督手段，规范生态领域执法行为。服务“文明三明”，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健全城市管理制度，推进停车场管理办法立法。

（五）坚持政治引领，积极打造过硬司法行政队伍。坚持党组会“首题必政治”学习常态化，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亮灯行动”“五抓五做”，按照“项目化”方式抓党建，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严格落实宣传思想（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积极推动市局机关参与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复评。开展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廉政警示教育，开展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案件自查自纠、违规领取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清理和律师违规兼职专项清理活动，开展“三项规定”自查工作。

2020 年，下属两个公证处的主要任务是：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民事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事实和文书的真实性、合法性予以证明的活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认真贯彻实施《公证法》，积极开展公证法律服务，大力拓展和规范公证业务，积极采取便民、利民办证渠道，努力服务基层、服务群众、为三明市的经济建设和人民群众的民生需求办理各类公证。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3.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54.13
五、事业收入	5	340.61	五、教育支出	36	5.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44.6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3.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32.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104.4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3.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89.12
	30			61	
总计	31	2,026.41	总计	62	2,026.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3.04	1,323.58		340.61			8.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	1.41					
20132	组织事务	1.41	1.4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	1.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9.88	1,189.42					0.46
20406	司法	1,189.88	1,189.42					0.46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7.88	1,057.42					0.4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2.00	132.00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	5.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1	9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1	95.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7	63.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4	3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4	3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9.00			340.61		8.3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9.00			340.61		8.3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9.00			340.61		8.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32.89	1,424.75	108.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		1.41			
20132	组织事务	1.41		1.4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		1.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4.14	1,052.41	101.73			
20406	司法	1,154.14	1,052.41	101.73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2.41	1,052.41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05		5.0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68		96.68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		5.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1	9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1	95.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7	63.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4	3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4	3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4.60	244.6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4.60	244.6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4.60	24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
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3.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1	1.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54.13	1,154.13		
	5		五、教育支出	37	5.00	5.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5.81	9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94	3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3.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8.29	1,288.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53.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88.66	388.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53.3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76.95	总计	64	1,676.95	1,676.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88.29	1,180.16	108.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		1.41
20132	组织事务	1.41		1.4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		1.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4.14	1,052.41	101.73
20406	司法	1,154.14	1,052.41	101.73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2.41	1,052.41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05		5.0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68		96.68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		5.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1	9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1	95.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7	63.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4	31.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4	3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4	3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7.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0.03	30201	办公费	9.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0.56	30202	印刷费	5.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7.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5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87	30206	电费	4.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94	30207	邮电费	0.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9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6	30211	差旅费	0.3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0.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6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3	30214	租赁费	0.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9	30215	会议费	0.7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6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8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83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31.74	公用经费合计				14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1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5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51
3. 公务接待费	6	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汇总）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353.3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673.04 万元，本年支出 1532.89 万元，结余分配 104.4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89.12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1,673.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9.71，增长 7.0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3.5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40.61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8.85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1532.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4.06 万元，增长 10.3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24.7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16.94 万元，公用支出 207.82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8.1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88.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29 万元，增长 9.1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9 万元，增长 15.57%。主要原因是增加一个驻企干部，经费增加。

(二) 2040601 行政运行 1052.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了 79.37 万元，增长 8.1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搬了办公楼，整个办公楼重新装修，装修费支出增加。

(三) 2040608 司法统一考试 5.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78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 19 年新增科目，当时小部分开支放在此科目。今年司法考试的部分支出都放在此科目，导致幅度大幅增加。

(四)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7%。主要原因是购置装备等经费减少了。

(五)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了 5 万元。原因是今年财政专项拨款 5 万元用于法润童心，关爱雏燕行动。

(六)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59 万元，下降 15.36%。主要原因是有人退休和调动，在职工资基数有所下降。

(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开始职业年金个人开始缴费，往年个人部分无需缴费。

（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4 万元，30.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6 万元，增长 5.8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有所提高。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0.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31.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8.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6 万元下降 94.17%。主要原因是 20 年疫情影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减少会议次数，控制招待费、培训费的支出，控制出差次数。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1.5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4 万元下降 93.71%，主要是 2020 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的计划，且严格控制出差次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0 年本单位无购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1.5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4 万元下降 93.71%，主要是依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原则，减少市内不必要出车安排。严格控制出差次数，有动车的地方鼓励尽量乘坐动车。单位有两部公车，但驾驶员只有一个，所以有一部公车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2 万元下降 95.08%。主要是 2020 年受到疫情影响，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减少不必要接待，压缩接待开支。累计接待 16 批次、73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4.3 万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8.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3.06%，主要是：办公场所搬迁，增加了装修费购置装备费等费用的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三明市司法局			部门预算编码		140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 ③ = ① + 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④	支出实现率(%) ⑤ = ④ /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⑥ = ③ - ④	资金结余率(%) ⑦ = ⑥ / ③
	财政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省级财政	0	0	0	0	0	0	0	

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104.3	0	104.3	104.3	100	0	0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合计	104.3	0	104.3	104.3	100	0	0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积极推进法治工作，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进行政立法，积极办理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加强社区矫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管理，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提高法律援助满意度。加大人民调解工作，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的“首道防线”作用。			提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制定《关于争创全国法制政府建设示范市的意见》，研究制定法治建设相关文件。制定《三明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三明市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等，全年全市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198件，行政应诉案件261件。加强1938名社区矫正对象、11204名刑满释放人员管理，重新犯罪率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全年全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456件，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3561万元。全市共调解矛盾纠纷16925件，成功率99.5%。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00.00%	≤95.74%	6	6	目前尚空编2名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0.00%	≤0%	6	6	“三公经费”预算没变
	质量指标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部门在年度内实际完成的原计划项目数量 计划项目数: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中的财政支出专项数量	≥100.00%	≥100%	6	6	全部完成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上级交办或下达数) 重点工作:党委、政府、人大及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100.00%	≥100%	6	6	全部完成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预算完成数: 部门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数	≥100.00%	≥100%	6	6	全部完成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	≥100.00%	≥154.67%	6	2.72	大幅下降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100.00%	≤13.88%	6	6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经费大幅下降, 下部, 继续加强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 100%	≥100.00%	≥100%	8	8	保持
效益指标	经济利益指标	援助案件为受援人挽回的经济损失量	≥200.00万元	≥1780.5万元	10	10	大幅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重新犯罪率	重新犯罪率=累计犯罪人数/累计接收人数*100%	>=3.00%	>=3%	10	10	完成
		社区矫正对象职业技能培训率	培训率=实际培训社区矫正人员数/在册社区矫正人数*100%	>=70.00%	>=70%	10	10	完成
		法律援助案件投诉率	法律援助案件投诉率=当年投诉案件总数/当年办理案件总数*100%	>=3.00%	>=3%	10	10	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对象满意率	受援对象满意率=受援对象满意数/受援对象调查数*100%	>=90.00%	>=100%	10	10	满意率提高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96.72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